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，于2018年8月27日在南京召开，共有董事9人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于2018年8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于8月29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会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4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扬子石化、扬子化实、清江石化合资合作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7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》等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29日